**《商法》模拟试卷（B卷）参考答案**

考试形式：开卷 考试时间：90分钟

**一、单项选择题（在每小题的四个备选答案中，选出一个正确答案，并将正确答案的序号填在题干的括号内。每小题1分，共20分）**

1．下列选项中不属于商主体的是( C )

  A. 个人独资企业   B. 国有独资公司

C. 华东师范大学  D. 合伙企业

2．下列关于商法的表述不正确的是( C )

A．商法是以商事关系为调整对象的法律部门

B．商法是一个重要的私法领域

C．商法是一个重要的公法领域

D．商法是一个有着公法化倾向的私法领域

3．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是( D )

A．总经理 B．董事长 C．执行董事 D．章程自由选定

4．依照我国《证券法》，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累计债券余额不得超过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B ）

A．35% B．40% C．50% D．55%

5．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债券，其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 C ）

A．1000万元 B．2000万元

C．3000万元 D．4000万元

6．某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公积金的下列使用中，不符合我国公司法律规定的是（　D　　）

A．弥补公司的亏损 B．扩大公司生产经营

C．转为增加公司资本 D．用于本公司职工的集体福利

7．我国保险法规定，经营财产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当年自留保险费不得超过其实有资本金加公积金总和的( C )

A．二倍 B．三倍

C．四倍 D．五倍

8．下列表述中符合我国保险法规定的是( A )

A．投保人如实告知义务是一种法定义务

B．投保人如实告知义务是一种约定义务

C．投保人负有无限告知的义务，即对有关保险标的所有情形都有据实告知的义务

D．投保人向保险人所告知的事项有遗漏的，保险人即有权解除保险合同

9．王某为其父亲投保了以死亡为给付保险金条件的合同。对此，下列说法中，不符合法律规定的是( D )

A．王某对其父亲具有保险利益，可以依法为其投保人身保险

B．如王某的父亲被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则王某不得为其投保此类保险

C．如该保险合同未经王某的父亲书面同意并认可保险金额的，则保险合同无效

D．因该保险合同而签发的保险单，未经王某的父亲同意不得转让，但可以质押

10．依照《保险法》，财产保险中，在合同的有效期内，保险标的危险程度增加的，被保险人按照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了保险人的，保险人（　C　　）

A．有权要求增加保险费，但不得解除合同

B．有权解除合同，但不得要求增加保险费

C．有权要求增加保险费，或者要求解除合同

D．既不得要求增加保险费，也不得解除合同

11．下列票据行为不适用于支票的是( D )

A．出票 B．背书

C．保付 D．保证

12．下列无须承兑的汇票是( A )

A．见票即付 B．出票后定期付款

C．定日付款 D．见票后定期付款

13．依我国公司法的规定，公司成立日期是( D )

A．全体股东在章程上签名盖章之日 B．公司登记机关的登记之日

C．营业执照送达公司之日 D．营业执照签发之日

14．从票据上权利的产生和行使，必须持有票据，票据丧失，即不能对票据债务人行使票据权利的角度，票据为（　A　　）

A．设权证券 B．完全有价证券

C．要式证券 D．文义证券

15．依照《票据法》，下列关于本票的表述，错误的是（　C　　）

A．票据法上的本票仅指银行本票

B．本票的出票人资格应由中国人民银行审定

C．本票上未记载付款地的，本票无效

D．本票无须承兑，因此，票据承兑制度不适用于本票

16．某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的下列股票中，违反我国公司法规定的是( D )

A．普通股 B．优先股

C．额面股 D．无额面股

17．某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列股东所持有的股票中，可以不记名的是( C )

A．发起人 B．法人

C．社会公众 D．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

18．依照《证券法》，证券业协会的性质为( A )

A．社会团体法人 B．事业单位法人

C．企业法人 D．财团法人

19．依照《证券法》，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设立的依法审核股票发行申请的机构是（　C　　）

A．证券审批委员会 B．证券发行委员会

C．发行审核委员会 D．证券审核委员会

20．下列主体不具有法人资格的是（　C　　）

A母公司 B有限责任公司 C代表处 D子公司

**二、名词解释（每小题5分，共20分）**

21．商法：是指调整商事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22．本票：是指出票人签发的，承诺自己在见票时无条件支付确定金额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

23．内幕交易：是指掌握证券信息的内幕人员和以不正当手段获取内幕信息的其它人员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泄露有关证券的内幕信息，根据内幕信息买卖证券或者向他人提出买卖证券建议的行为。

24．破产债权：是指债权人对破产企业所享有的，基于破产宣告而发生的，从企业的破产财产中获得公平受偿的一种财产上的请求权。

1. **简答题(每小题10分，共40分)**

25．简述有限责任公司成立的法定条件。

参考答案：

依据我国《公司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应当具备下列条件：1、股东符合法定人数；2、有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全体股东认缴的出资额；3、股东共同制定公司章程；4、有公司名称，建立符合有限责任公司要求的组织机构；有公司住所。

26．我国公司法规定的股东权利有哪些？

参考答案：

股东因出资取得公司的股份而享有股东权，概括起来主要有：（1）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2）选举权和被选举权；（3）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出资或股份；（4）查阅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纪要、会议记录和会计报告，监督公司的经营，提出建议或质询；（5）按其出资或所持股份取得股利，即公司盈余分配的请求权；（6）转让出资的优先购买权；（7）公司终止后对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请求权；（8）诉权；（9）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7．简述担保法中保证的含义及其法律特征。

参考答案：

保证，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约定向债权人履行债务或承担责任的行为，即当事人以外的第三人向债权人承诺，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由其履行责任的担保。（4分）

其法律特征是：

第一，人身性；（2分）

第二，债权性；（2分）

第三，相对独立性。（2分）

28．简述公司人格否认制度的基本含义及其法律意义。

参考答案：

公司人格否认制度，又称“刺破公司的面纱”或“揭开公司面纱”，指为阻止公司独立法人人格的滥用和保护公司债权人利益及社会公共利益，就具体法律关系中的特定事实，否认公司与其背后的股东各自独立的人格及股东的有限责任，责令公司的股东对公司的债权或公共利益直接负责，以实现公平、正义目标之要求而设置的一种法律措施。

公司法人人格否认制度是公司法人制度的必要、有益的补充，也是公司法人制度的完善与发展。法人人格否认制度作为在特定条件下对社会公共利益特别是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合理与必要的保护手段，有效地维护了法人制度的健康发展，防止法人制度的价值目标不致发生偏向和被异化。从这个意义上讲，法人人格否认制度不仅不是法人制度的否认，反而是法人制度的补充与升华。同时， 公司法人人格否认制度对于保护公司债权人乃至社会公共利益、合理约束股东的行为等都具有特别重要的法律意义。

**四、案例分析题（每题10分，共20分）**

29．甲公司与乙银行签订一份借款合同，甲公司为借款人，乙银行为出借人，借款数额为500万元，借款期限为两年。丙公司为该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约定甲公司如果不能如期还款，丙公司承担一般保证责任。丁公司为该笔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物为价值300万元的一批布匹，抵押合同签订后未办理抵押权登记。

根据上述案情，回答下列问题：

(1)如果丁公司和乙银行去办理抵押权登记，应到哪里办理？

(2)当事人未办理抵押权登记，乙银行的抵押权是否设立？为什么？

(3)如果借款到期时，甲公司未还款，乙银行能否在起诉甲公司还款前，先起诉丙公司，要求其代还500万元？为什么？

答案要点：

（1）依据《物权法》以及《动产抵押登记办法》的相关规定，应到丁公司住所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抵押权登记（3分）。

（2）当事人未办理抵押权登记，乙银行的抵押权已经设立。依据《物权法》第189条的规定，企业、个体工商户、农业生产经营者可以将现有的以及将有的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抵押，抵押权自抵押合同生效时设立；未经登记，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3分）。

（3）乙银行在起诉甲公司还款前，不能先起诉丙公司要求其代还500万元（1分），因为丙公司承担的是一般保证责任，依据《担保法》第17条的规定，一般保证的保证人在主合同纠纷未经审判或者仲裁，并就债务人财产依法强制执行仍不能履行债务前，对债权人可以拒绝承担保证责任（4分）。

30．甲、乙、丙三人相约设立一有限责任公司生产服装。三人约定出资额共计300万元，其中甲出资100万元，具体为人民币30万元，土地使用权和厂房协商价70万元。乙以其拥有的服装类“红星”注册商标出资，协商价100万元。丙以设备出资，协商价100万元。甲乙丙三人组成董事会，甲任董事长。公司不设监事会，由乙任监事，丙任总经理。

根据上述案情，回答下列问题：

 (1)股东出资存在哪些问题，为什么?（4分）

 (2)公司不设监事会是否合法，为什么? （3分）

(3)乙任监事是否合法，为什么? （3分）

答案要点：

（1）非货币出资协商作价不合法，应当依法进行评估（4分）。

（2）合法，股东人数较少的，可以依法不设监事会（3分）。

（3）不合法，依据公司法的规定，董事不能兼任监事（3分）。